

吴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中央
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资
金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单位基本情况	1
(二) 项目基本情况	1
(三)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综合评价结论	2
三、绩效指标分析	2
(一) 投入	3
1. 项目立项	3
2. 资金落实	4
(二) 过程	5
1. 资金管理	5
2. 事项管理	7
(三) 产出	7
1. 经济性	7
2. 效率性	8
(四) 效益	8
1. 效果性	8

2. 公平性.....	9
四、主要绩效.....	9
五、存在问题.....	10
六、相关建议.....	10
附件 1.....	12



诚信审咨[2022]0288 号

吴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 年中央 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资 金绩效自评复核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 2020 年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受吴川市财政局的委托，对吴川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下简称“市人社局”）负责实施的 2020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的自评报送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复核工作，形成本绩效评价复核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市人社局是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方案，负责促进就业工作，健全就业援助制度等。

（二）项目基本情况

党的十九大提出“坚持就业优先战略和积极的就业政策，

实施更高质量和更充分就业”，进一步优化就业结构，提高就业质量，为实现小康社会奠定基础。根据《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湛财社（2020）57 号）《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湛财社（2020）94 号）的文件精神，广东省安排吴川市人社局资金共 75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促进就业创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毕。

（三）项目绩效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是改善就业环境，扩大就业，促进就业创业困难人员充分就业创业，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二、综合评价结论

综合现场评价情况和审核分析有关自评材料，依据既定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评价小组认为，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取得比较显著成效，帮助了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创业。综合评定吴川市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绩效得分为 93.70 分，评定等级为优。一级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见下表 1，详细评价指标得分情况见附件 1。

表 1 一级指标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评价因素）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	------	------	-----

总得分	100	93.70	93.70%
一、投入	20	18.80	94.00%
二、过程	20	18.60	93.00%
三、产出	30	29.00	96.67%
四、效益	30	27.30	91.00%

三、绩效指标分析

(一) 投入

包括项目立项、资金落实两个二级指标，主要考核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的靶向性、合理性和专项资金的使用方向，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8 分，得分率为 94.00%

1、项目立项。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1.1 分，得分率 92.50%。

(1) 论证决策。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8 分，得分率 95.00%。

就业是民生之本，对于国家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具有重要的意义。为了改善就业环境，扩大就业创业，省财政厅根据就业状况和就业工作目标，在财政预算中安排吴川市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主要用于职业培训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创业补贴、就业见习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支出。该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充分，符合公共财政扶持方向，总体上缓解社会就业创业压力，对社会稳定起到了重要作用。但资金的拨付手续有待进一步规范。

(2) 目标设置。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

分率 91.67%。

市人社局根据省政府下发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等文件要求，设置了资金使用目标：对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需融资创业人员等实行补贴，使他们能够正常就业，项目实施后，降低了失业率，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吴川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382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3%，目标设置基本合理，完成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下达的任务。但目标设置与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需融资创业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3) 保障措施。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8 分，得分率 90.00%。

结合贯彻《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促进就业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188 号）、《广东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明确进一步促进就业若干政策有关资金使用管理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市人社局按照省和湛江市关于就业、创业、培训补贴项目的操作方法对各项资金补贴项目进行补贴，保障了各项就业政策的落实和就业目标任务的完成。保障措施与就业困难人员、失业人员、需融资创业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2、资金落实。该二级指标涵盖资金到位、资金分配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7 分，得分率为

96.25%。

(1) 资金到位。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

2020 年省财政安排的专项资金预算 750 万元已全部下达，及时到位。其中中央财政就业补助资金到位 550 万元，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到位 200 万元。财政资金及时到位，资金拨付手续完整、基本符合程序。

(2) 资金分配。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00%。

根据省财政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粤财社〔2019〕240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34 号)等精神，此次补助资金采取因素法分配，主要用于中央和省规定的一次性创业资助补贴、就业创业补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职业培训补贴等支出，资金分配基本合理。

(二) 过程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和事项管理两方面考察专项资金支付情况、项目实施管理和项目检查验收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60 分，得分率为 93.00%。

1.资金管理。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1.3 分，得分率为 94.17%。

(1) 资金支付。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为 91.67%。

按专用资金管理规定专款专用，2020 年上级部门下达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750 万元，已按项目内容支出率为 100%。（详见表 2）但资金支付流程应进一步规范。

表 2 2020 年专项资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申请人数	申请金额
1	一次性创业资助	174	1,738,342.96
2	2019 年返乡创业基地奖补		100,000.00
3	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543	941,738.51
4	一般性岗位补贴	425	1,083,585.00
5	创业租金补贴	24	96,000.00
6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21	57,000.00
7	基层就业补贴	5	25,000.00
8	高校毕业生基层岗位补贴	3	11,345.00
9	贫困劳动力生活费补贴	224	44,250.00
10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2	576,690.00
11	公益性岗位社保个人缴费补贴	140	133,413.92
12	技能培训专项帮扶工作经费补助	201	65,500.00
13	租金补贴	1	4,000.00
14	2020 年上半年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640	1,495,247.78
15	公共就业服务岗位补贴	7	519,855.00
16	失业人员临时生活补助	2	10,000.00
17	就业见习补贴	23	194,580.00
18	吸纳长期失业人员就业补贴	28	140,000.00
19	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补贴	1	5,000.00
20	小微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1	12,064.28
21	灵活就业社会报销补贴	9	21,228.35
22	2020 年度就业失业监测补贴		174,000.00
23	2019-2020 年度共 4 场公益性招聘会经费		44,059.20
24	吴川市 2020 年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岗位吸纳高校毕业生		7,100.00
合计			7,500,000.00

(2) 支出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8 分，得分率为 96.67%。根据自评材料和现场评价情况，专项资金均用于就业创业补助等方面支出，在资金申请、审批、拨付等环节基本符合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没有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但支付手续应进一步规范。

2. 事项管理。该二级指标涵盖实施程序、管理情况 2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3 分，得分率为 91.25%。

(1) 实施程序。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7 分，得分率为 92.50%。市人社局实行就业创业专项资金三级审批管理制度，群众申请补贴先由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受理，再由就业促进股审核，经领导审批后将资料送到财政局，由财政集中支付，项目实施程序基本符合相关制度规定。但实施程序应进一步透明公开。

(2) 管理情况。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监管的有效性，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3.6 分，得分率为 90.00%。在各项补助的发放方面，市人社局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对发放补助资格进行审核，专项资金基本能够专款专用；应进一步加强宣传，对符合条件申请就业创业补贴的群众做到应补尽补。

(三) 产出

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性和效率性两方面考察专项资金的产出情况，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9 分，得分率为 96.67%。

1、**经济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80.0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项目的支出均控制在预算支出内未发现有项目超过预算支出的情况。综合自评材料和现场评价情况，资金使用单位能够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管理制度控制支出，专项资金支出属于合理范围，控制基本得当。但就业形势还很严峻，效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2、**效率性**。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00%。

通过资金的发放，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吴川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6382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3%，这两项指标均完成上级下达的任务。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促进了失业人员的创造就业，改善了企业用工环境，破解就业难、用工难等问题。

（四）效益

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7.3 分，得分率为 91.00%。

1、**效果性**。该指标分值 25 分，评分得分 22.5 分，得分率为 90.0%。但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1）**经济效益**。增加了就业机会，提升相关人员的经济水平，在另一方面能够满足企业生产用工需求，增强企业生产力，促进吴川市经济稳速增长。

(2) 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鼓励自主创业，为创业项目提供更好的公共服务，营造更好的社会氛围。

(3) 可持续发展。通过本项目实施，有利于改善吴川市企业用工环境，破解就业难、用工难等问题，国家出台的有关政策为项目的持续发展提供了依据。进一步维护社会发展稳定的大局，是社会稳定的减震器，保障和改善民生。

2、公平性。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8 分，得分率为 96.0%

吴川市人社局能以推动政策落实，提升群众满意度为目标，及时在官网、微信、新闻发布政策解读，电话耐心答疑，告知受理手续，优化办事流程，提高审批效率，加快补贴发放时效，获得了群众的认可。通过调查，接受补贴的企业及个人对本项目的满意度较高。但由于宣传力度不够，不是所有满足条件的群众都享受到政府优惠。

四、主要绩效

(一) 帮助就业创业困难人员充分就业创业，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2020 年度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共发放一次性创业资助补贴 174 人，吸纳就业困难人员社会保险补贴 543 人，一般性岗位补贴 425 人，创业租金补贴 24 人，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21 人，基层就业补贴 5 人，高效毕业生基层岗位补贴 3 人，贫困劳动力生活费补贴

224人，公益性岗位补贴142人，公益性岗位社保个人缴费补贴140人，技能培训专项帮扶工作经费补助201人，租金补贴1人，2020年上半年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640人，公共就业服务岗位补贴7人，失业人员临时生活补助2人，就业见习补贴23人，吸纳长期失业人员就业补贴28人，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就业补贴1人，小微企业社会保险补贴1人。为社会经济发展起到了一定的促进作用。

（二）降低吴川市失业率，促进经济稳速增长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2020年吴川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6382人，城镇登记失业率2.3%，低于3.5%，用鼓励自主创业等多种形式，促进创造就业，保障社会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和满意度。

五、存在的问题

（一）部分申请就业创业补贴的申请人基本信息不齐全，证明材料不够完善。包括部分申请人身份证号码、企业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等；

（二）补贴资金项目比较广泛，项目实施方案不够完善，项目方案缺少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及相关制度；

（三）存在部分项目宣传还不够充分，实际操作存在较大疑惑问题。

六、相关建议

（一）完善实施方案，加强制度管理。严格遵守就业资

金管理的规定，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严格按照规定的范围、标准和程序管理使用，充分发挥就业创业资金作用。

（二）完善管理制度，做好台账工作。制定明确的档案管理制度，认真落实审批程序和相关手续，对申请人员名单及居民身份证号码等信息由专人负责归档保存。

（三）进一步增强产业吸纳就业的能力，提升经济增长对就业的带动力。拓展新兴就业领域培育新的就业增长点。

（四）促进劳动者就业技能的提升，破解就业结构性矛盾。加强职业培训工作，尽补职业教育短板，加大财政对职业培训的支持力度。

（五）完善积极的就业政策，强化就业公共服务。制定差别性的激励机制；强化就业信息服务，大力发展人力资源服务，建立常态化信息发布机制。

广东诚安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六日



附件 1

2020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和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分标准	扣分说明	评价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投入	20	项目立项	12	论证决策	4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文字材料的得 2 分；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 2 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3.80
				目标设置	6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或阶段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等。	1.80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1.80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行性、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目标与有支撑数据不够细化扣0.1分	1.9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2	制度不够完整扣0.1分	0.90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计划合理性要提高，扣0.1分	0.90
						1. 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	5		3
						1. 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 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2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3	对实现绩效目标还差一点距离，扣0.3分	2.7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按计划垫资或履行支付义务后得分。	6	佐证材料不够提供完善扣0.5分	5.5

					支出规范性	6	1. 预算执行规范性，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否则酌情扣分。 2. 支出符合规定的，超范围、超标准的，不得支付，超范围、超标准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 3. 预算执行会计核算制度符合规定的，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的，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情况，视具体情况扣分。	项目资金管理不到位，扣0.2分	5.80
					实施程序	4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查、论证、审批、实施、验收、评价、总结、归档等，否则酌情扣分。	项目实施程序有待提高，扣0.3分	3.70
				8 项目管理	管理情况	4	1. 资金管理使用单位或基层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良好，并按规定做好项目资金管理，具体根据所提信息判断，酌情得分。 2. 业务开展情况，如各级单位或基层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并按规定做好项目资金管理，具体根据所提信息判断，酌情得分。	对项目资金管理有待提高，扣0.4分	3.60
产出	30	经济性	5		预算控制	5	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下，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的，得满分；相应完成进度的，酌情扣分。	预算执行与事项完成进度存在差距，扣1分	4

			效率性	25	完成进度	12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2
					完成质量	13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不低于6000万人，本年度失业率低于3.5%。		13
					社会效益	18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提升就业率，增加就业机会，提升相关人员的经济水平得满分，未达到酌情扣分。	完成质量基本情况达到标准，扣1分	8
效益	30	效果性	25		可持续发展	7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如促进创造就业的良好环境，鼓励资助等多种形式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与预算的经济效益还存在一点差距，扣1分	8
						5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我市就业率，保障和改善民生的得满分，未达到酌情扣分。	与预期的一一目标有差距，扣0.5分	6.5
		公平性	5		满意度	5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服务对象基本满意，扣0.2分	4.80
合计	100			100		100			93.70